

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 111 學年~社團選社規定

一、選社程序

1. 請利用電腦、手機等任何可以上網的方式，連到網址：學校首頁->最新消息“111 學年度社團選填公告” / 進行社團選填。
2. 社團簡介位置：學校首頁/學務處公告。
3. 社團選課系統，選社開放時間：
◎八~九年級:8 月 16 日(一)12:00 至 8 月 19 日(五)23:59。
◎七年級:8 月 25 日(四)8:00 至 8 月 31 日(三)23:59。
❖逾期視同自動放棄選社，由電腦亂數排選。
4. 社團選課系統，選社結果於 9/2(五)公告。

二、選社規定：

1. 社團活動是規定課程，每位同學都必須選擇參加一個社團。
2. **同學依志願，確實填滿社團志願(5 個)，並按存檔；未選滿或重覆選填，系統視為未選社；志願的先後不代表排選順序。**
3. 因人數、場地、設施等原因限制，訓育組得依同學的志願排定各位同學參加的社團。
4. 社團一經排定，非特殊原因不得任意轉社，請同學慎選社團。
5. 每個社團的名額約在 15 名到 30 名之間；若超過設定人數選填，依其餘志願電腦排選。
6. 視社團活動課程之需要，各社團可酌收社費，已公告於簡介，金額務必看清楚。
7. 被遴選為學校重點社團，轉出轉入須經指導老師同意：
◎九年級：語文社、數理社、烘焙社、園藝社
◎七、八年級：管樂團、程式設計社、創客社(部份成員)、桌球社、小提琴社
8. 每個社團皆有其人數上限考量和課程安排，不得任意轉社。若有特殊原因需轉社，請至訓育組說明。
9. 若違反上述選社規定，則由本組安排社團，不得異議。

學務處 訓育組 111/8/8